

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（更新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

1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

为了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管理模式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，结合公司应收款项预期信用风险的实际情况，同时参考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后，公司进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2、变更日期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。

3、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

应收账款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：

变更后			变更前	
账龄	房地产类 预期信用损失提 取比例(%)	公共设施类 预期信用损失提取 比例(%)	账龄	预期信用损失 提取比例(%)
1 年以内	2.23	7.15	1 年以内	10.00
1-2 年	11.15	19.90	1-2 年	20.00
2-3 年	18.52	30.18	2-3 年	40.00
3-4 年	48.59	49.50	3-4 年	60.00
4-5 年	80.00	80.00	4-5 年	80.00

5 年以上	100.00	100.00	5 年以上	100.00
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

二、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无需对已披露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1、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

由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20 年度）经审计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比例没有超过 5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对当期和未来期间的影响数

根据初步测算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，预计增加 2021 年度净利润约为 4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，预计增加 2021 年度股东权益约为 4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，不会使公司 2021 年度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最终影响以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使公司 2021 年度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最终影响以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11日